

证券代码：300422

证券简称：博世科

公告编号：2016-119

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文南召集与主持，并于2016年10月16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16年10月27日在广西南宁市高新区总部路1号东盟企业总部基地一期A12栋二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其中，监事李旻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逐项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10月27日